

幻世 千年

这是一本妖怪写的书，也是一本写给妖怪的书

上



小嵐
●
著

成都时代出版社



幻世 千年

小嵐 ● 著



成都时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幻世千年/小岚 著. —成都:成都时代出版社, 2007.6

(中国奇幻典藏)

ISBN 978-7-80705-387-3

I.幻… II.小… III.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7)第000167号

丛书主编:姚海军

责任编辑:彭领昌

封面设计:黄远霞

版式设计:黄远霞

责任校对:刘维佳

封面、内页插图:王宇琦 杜璠

中国奇幻典藏

幻世千年

小岚 著

成都时代出版社出版

(www.chengdusd.com)

(成都市庆云南街19号 邮政编码:610017)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成品尺寸 147mm×208mm 32开 23.75印张 600千字

2007年6月第1版 2007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80705-387-3 定价:39.80元(上、下)



两千年前，
因羡慕人类生活，
女妖“葭”离开深山老林，
混迹人间。
自此，“葭”与六道众生纠缠，
与凡人、妖仙为伍，
开始经历爱恨悲喜……
但因年少，阅历不深，
“葭”做了后悔一生的错事——
与可怕的上古龙魔做了交易。
后来“葭”虽一生行善无数，
但邪恶的魔王还是渐渐向她逼近，
她必须倾尽全力阻止魔王的野心……

一个个精巧的故事，
描绘出一个妖怪的成长历程。



小岚

本名王乐，英文名Cinder，
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出生于山东青岛，
并一直生活在这个美丽的海滨城市。
曾经从事过教育、
艺术品设计以及电脑美工等多种职业。
爱好广泛，
诸如读书、古典音乐、户外运动、
旅行、饲养各种动物等等，
均有涉猎。
写作，
是从学生时代便一直坚持至今的事情；
曾经发表过一些中短篇作品，
《幻世千年》是我的第一部长篇。
心中一直有个不变的信念——
最好的小说，
永远是下一部。



科幻世界策划制作

一个爱憎分明的可爱世界（代序）

明 寐

上一次看东方风格的奇谈类小说，还是在我小学的时候。印象中，这类小说天马行空，处处奇思妙想，常常在细节之处异趣横生，读起来很容易上瘾。中学之后，能看到的小说都给我看过了，余下些生涩文本，我因没有勇气抱着字典去啃，于是此道荒芜。

当《幻世千年》的作者把书给我的时候，我不过是想：嗯，有借口休息一天了。没想到就这样看了一整天。吸引我这样看下去的，是一群妖怪的故事……

没有杂乱的背景介绍，没有啰唆的古文阵列，“蕨”这只小妖怪直接撩开第一章的面纱，施施然来到我的眼前。虽然“蕨”是只蹦蹦跳跳的“小”妖怪，但那种实际上跟十三四岁小女孩没有差别的性格足够让人喜欢上这





个主角。在随后看到叫“嗶”的男主角出现时，我很惊讶：他们是要展开一段师徒恋吗？果然，很快的，妖怪师父在第二章就蒙主宠召，男女主角将要开始转动命运的车轮……

在逐渐成长的小妖怪周围，各种各样的妖、魔出现了，他们分别在头上顶着“我很可爱”、“我很可怕”、“我也不知道我是可爱还是可怕”的标签，引带出一个又一个精彩、离奇的故事。他们的世界与人类的并无相异，他们的思想、情感都可亲可近，甚至比我们所熟知的人类更加单纯直接、爱恨分明。这是一个妖怪的世界，这是一个比人类更加可爱的妖怪的世界……这也正是这类小说吸引读者的一大魅力。

在现代的大都市里，妖怪们过着自己的修行生活，在竭力保持独立的同时，又与外界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作为修行中的妖怪，他们有能力过人的一面，但也有许多特殊的烦恼和障碍，他们要工作，他们也聚会，他们在呼风唤雨几乎无所不能的同时却很害怕寂寞……

作者用轻松随意的笔调，以淡然如水的风格，徐徐道来一个个故事，把爱恨情仇深深地藏在嬉笑怒骂的表相之下……于是作为读者的我们，就在毫无负担的愉快阅读中，不时地为其动容，为其担忧，为其喜悦。

这其中最让人印象深刻的，莫过于名叫“蕨”的主角了。她聪慧灵巧，渊博可爱。虽然她自称是一个青面獠牙的妖怪，但是在我心目中，却总觉得这是一个长发明丽的少女，巧笑倩兮，明眸善睐。她无疑是朋友圈儿的灵魂人物，却总是安静地待在一边，微笑着看着他们，偶尔插上一句，引来一片笑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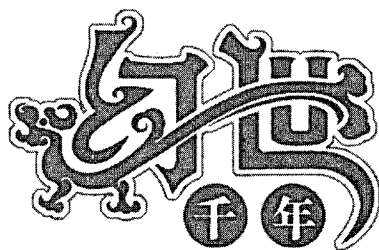
身为妖怪，她比人类更加懂得生活，懂得友情；只是在爱情上，稍微显得迟钝了一些，也让我们时常为在一边默默地爱着她的“嗶”平白担忧。“嗶”，这个名为她徒弟的千年妖怪，就像一个青涩少年一样，默默地爱着，努力地想要变强，想要保护明明比自己更强大的蕨。即使在无法留在她身边的时候，也静悄悄地守候着、爱恋着……这样的两个人，怎么能让我们不喜爱！当历尽磨难的他们，最终创造了奇迹，满怀

伤痛和幸福紧紧拥抱在一起时，我们的心，也如同被抚平了一样，满溢着喜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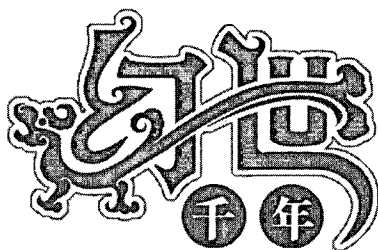
此外，还有那些妖怪朋友——妙九、灵惜、莹月等等等等，每一个都有每一个的过去，每一个都有每一个的情感。他们经历过惊心动魄的过去，度过了漫长的岁月，如今漫不经心地生活着，即使在内心深处还残留着模糊的伤痕，他们也努力地给自己、给周围留下快乐与欢笑。

《幻世千年》就是这样的故事。属于这些比人类更像人类的可爱妖怪的故事。在茫茫红尘中匆忙庸碌地生活着的我们，看到这样平淡又动人的故事，想必也会想到很多很多吧！





第一章	青鬼小胤的成长故事	1
第二章	双剑	10
第三章	漫漫路	23
第四章	三生缘	39
第五章	无价宝	53
第六章	海市蜃楼	70
第七章	桑田变	83
第八章	人面桃花	98
第九章	圆月的聚会	106
第十章	失忆之城	116
第十一章	逛千年山神庙会	121
第十二章	瓶美人的泪水晶	132
第十三章	巫之咒	142
第十四章	白鱼(巫之咒前传)	161
第十五章	绿幽	175
第十六章	么儿的故事	188
第十七章	血之子	215
第十八章	血妖归来	226
第十九章	铃兰	243
第二十章	生日	253
第二十一章	如果我也有来生	266
第二十二章	裂痕	287
外篇	逆流	302
第二十三章	灵猫的重生	306
第二十四章	消失的乐土	323
第二十五章	九世情债	344



第二十六章	欢喜冤家	357
第二十七章	天赐麟儿	382
第二十八章	南行前夜	403
第二十九章	妖魂——水神之泪	415
第三十章	依鬼——炎魔之心	438
第三十一章	血约——大地之魂(前篇)	464
外篇	我是远方漂泊的人	479
第三十二章	魔魔——大地之魂(后篇)	495
第三十三章	上古遗迹	506
外篇	爷爷的周年忌	520
第三十四章	成长的烦恼	530
第三十五章	拜师的代价	553
第三十六章	搭错线(前篇)	574
第三十七章	搭错线(后篇)	592
外篇	爱,在皑皑冰峰上	601
第三十八章	墨玉蝎子	618
第三十九章	书精	650
第四十章	魔使	667
第四十一章	白女孩的到来	684
第四十二章	步云登仙	696
第四十三章	人魔的真相	715
第四十四章	晚餐	731
外篇	补述	743

第一章

青鬼小蕙的成长故事

自我介绍一下，我叫蕙，女性，熟悉我的朋友都叫我小蕙，第一次见面的朋友叫我青鬼蕙。到今年秋天为止，我刚好两千四百八十岁。看了我的样子你就该知道我绝非人类。实际上，我是个妖怪。虽然个子和人差不多高，但是皮肤和脸都是青绿色的，乱蓬蓬的头发是蓝黑色的，还长着一对即使闭上嘴也能看见的老虎牙。怎么，你们觉得我难看？可相貌是天生的，没办法，就像大家在自个儿家里都习惯穿拖鞋和睡衣一样，我在家里的时候就是这个样子。当然，如果你们愿意看，我也可以变成张曼玉、关之琳、张柏芝那种样子，相貌嘛，不就是一张皮囊么？你们别笑！说句公道话，像我这模样的，在妖怪的种族里还不算是很难看的呢。

我是个天生的妖怪，不是什么东西变成的或是后天修炼出来的，就像《大话西游》里那个啰嗦的唐僧所说的那样：人是人他妈生的，妖是妖他妈生的。

我就是妖他妈生的。下面来讲讲我的故事。

我出生那会儿，人类世界天天都在打仗，后来他们管这个时期叫什么战国时期。我出生的地方是个好大好大的大山，那里没有人类的足迹，我的族人都住在山里。我们人丁稀少，不像旱魃、鲲鹏这些神鬼圣兽那样出名，在人类的书籍中几乎没看到有记载。我们也没有自己的名字，其他种族只是依照我们的样子叫我们：青鬼。

我出生以后花了几十年的时间才走遍我生活的这座大山，又过了很多年才知道外面还有个世界，还有一种和我们不一样的生灵——人。那时候我就想，我们妖怪





都有天生的本领，寿命又是人类的几十倍，应该比人更厉害才对，可是这个世界上最好的土地却全归人所有，妖怪只能住在一些环境恶劣的地方，比如说深山老林、洞穴、海底……为什么老天这样不公平呢？有一天我见到我们族里年纪最大的老爷爷，我拿这个问题问他，得到的答案是：人比咱们聪明。

老爷爷曾经到过人类居住的地方，他见多识广，他告诉我说，人类的小孩子都上学，都看书，所以他们聪明。老爷爷还讲了很多很多关于人类的事情，那一天我在他的山洞里听到很晚，回家之后连妈妈给我留的平时最爱吃的山鸡肉都懒得咬一口。我对人类的生活充满了好奇，躺在软软的干苔藓堆上，我满脑子都在想怎么样才能变聪明，怎样才能到人类的世界去生活。从那天起，我陷入了痛苦的沉思。

一连几天不吃不睡，并没让我想出好主意，只不过让我迅速地消瘦了下去，我病倒了。

还好，我的爹妈都很疼爱我，当他们知道我的想法以后，并没有嘲笑或者责骂我，而是帮我一起想办法，最后还是我爹见多识广，在几天之后的一个黄昏，他对坐在洞口发呆的我说：“孩子啊，要想变得聪明，就得找个师傅学习。我跟你妈商量过了，明天我就带你找师傅去！”

爹说到做到，第二天就带我找师傅去了。爹是族里出名的好猎手，到过比这座大山更远的地方。在路上，爹告诉我，他年轻的时候曾经在山外见到过一个妖怪，那是他这辈子见过的最有学问的妖怪，我拜他为师准没错。

于是，我跟着爹头一次走出了这座生我养我的大山。我们走了很久很久的路，来到了一条叫“渭”的大河边上。终于见到了我的第一个师傅——一只修炼千年的狐精。

师傅名字叫焰，是得道的火狐，他已经修成人形，样子是个和善的白胡子老爷爷。一见面师傅就很喜欢我，“蕨”这个名字就是师傅替我取的。知道它是什么意思？告诉你们，蕨的意思是“草之风貌”，也就是草被风吹起的样子。嗯？问我怎么念？Lan，读二声。

师傅夸我很有灵性，说我只要好好修炼，将来不但能实现自己的愿望，还能做很多很多别的事情。除了爹妈、族人外，没见过外人的我一下子就喜欢上了这个师傅，于是我告别爹爹，在渭水这个地方住了下来。

渭水是个挺漂亮的地方，河边长着茂盛的蒿草，尤其是夏天还可以游水，这让从大山里出来的我感到很兴奋。师傅说这水底下住着一一条龙，他是渭水之王。因此我每次游水都会很小心，怕叫他看见把我抓住吃了，但是我又很想看见龙这种传说中的神兽。可惜直到我离开渭水，也没能见到他，后来师傅的话吓了我一跳，师傅说：“你在水面游的时候，他就躺在水底下看着你呢。”

师傅虽然是妖怪，但是却坚持像人类一样生活，住在木头做的窝里（人类管那种窝叫“房子”），吃用火烧过的东西。师傅还有很多很多用竹片儿穿成的长长的卷儿，他说这个就是“书”，里面刻满了人类的知识。

要想变得聪明，就要先看书，这个道理我早就懂了。

于是，我花了几十年的工夫学认字（人类的字居然有那么多，学起来实在是麻烦），学会认字之后，我逐一翻看了那些竹子卷儿，那是一些被人类称作“圣人”的人写的书，孔丘、老聃、庄周、王诤、孟轲、墨翟……这些名字在几千年之后依然光彩照人。我全部看过一遍之后，感觉半懂不懂，他们有些道理说得很对，但是也有很多地方互相矛盾。不过师傅说了，看懂这些书是修炼的基本，叫我有不懂的地方就问，于是，我就继续看下去。

又过了很多很多年，我不但看懂了这些书，更学会了怎样修炼，怎样采集日月星辰风雨雷电的精华来提升自己的能量。一百年过去了，我在师傅的教导下学会了很多法术，我终于可以变成人的样子，大大方方地在太阳底下来去去了。我那时很兴奋，终于实现了自己的梦想，我想回去告诉爹妈，让他们知道我现在是族里最有学问的妖怪了。可是师傅不让我离开，他告诉我，我要学的东西还有很多很多。我这才知道原来成为一个人的样子不是多么了不起的大事，同时知道了人并不是最高等的，在人之上还有精、仙、神、魔、佛这么多等级。师傅现在已经快修到仙的等级了，他老人家最终的目标是成佛。我却不觉得成佛有什么好，据说不能吃肉不能嬉笑玩乐不能发火生气，连身体都没有，只有一个灵体，那样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但是我还是希望师傅能实现他的愿望。

我们住的地方离人类的村子很近，变化成人样子的我，在不修炼的时候经常到那里找人类的小孩子玩。我发现不管人类也好妖怪也好，小时候的喜好都是一样的，无非是上树掏鸟蛋下河摸鱼或者打群架之类。我很快有了好几个好朋友，还被推做





他们的领袖，我想那是因为我的力气比他们都大，打架的时候管用。本来这样我已经很满足了，可是人类的小孩子成长太快，没过多久他们就一个个穿着干干净净的衣服坐到学堂里读书去了，再过不久他们又长大成人结婚生子。我不断地结交新朋友，可是到头来总是孤孤单单一个人。最后只好乖乖回到师傅身边修炼。

我又有了新的愿望，我想快点长大。

有一年不知为什么，天降大雨，一连数月，渭河的水开始涨出河床向两岸扩散，附近的村庄都被水淹没了。师傅虽然法力广大，但却阻挡不住泛滥的河水，于是我们只好搬家。离开了不再美丽的渭水，那时候人类世界已经被一个叫秦的国家统一了，人们不再打仗，而是开始经商种地。我和师傅游历了许多地方，最后定居在泰山之巅。选择这里是因为师傅说，这里离东海最近，灵气十足，是适合修行的地方，他要在这里成仙。

这一年我两百岁。

后人称泰山为五岳之首，其实我一直也没觉得泰山有多好看，可能是从小在群山里长大的缘故吧，我觉得泰山不过是一个孤立在东海边上的大土丘。泰山人烟稀少，而且经常大旱，这让住惯了渭水之滨的我觉得很不舒服，不过师傅说过修行的妖怪要学会随遇而安。

但是定居泰山的选择是对的，连我这个末流小妖怪都感到了有很强的灵气源源不断从东海方向涌来，修行的提升也比以前快了很多。师傅虽然不说什么，但是从他入定的时间越来越长就能看出来，他离飞升的时刻越来越近了。

关于飞升的事情，我得讲一讲。

所谓“飞升”就是抛去肉体的躯壳，飞天成仙。师傅说过，天地间万物都可以通过修行改变自己的等级，不过由于各自原有等级高低的不同，所以需要修炼的时间长短也不同。也就是说，等级越低，修炼需要的时间越长。但是还有一点，“精”这个级别很特别，修炼到“精”的时候是个关键，心地纯净的修炼者会有可能脱掉肉身，而元神升为散仙级别；但如果修炼者心神不定，则会在这一级功亏一篑，从此再无进境。更有甚者，如果心存邪恶欲望，则有可能从此堕入魔道永不复生。因此师傅一直教导我要心静如水，不能妄动恶念。这句话，我一直记到现在。

在与师傅相处的几百年里，师傅基本没有讲起过自己，但是我知道，狐虽然是

一种本身就有灵力的动物，却毕竟也属于畜牲道，这样一个级别尚在我们妖怪之下，要修身成仙是多么的不容易。师傅能有今天的成果，可想而知付出了多少辛苦。那时候我还不十分理解怎样算是心地纯净，只是自然地觉得就应该是师傅那样，久而久之我也学着师傅那样吃素、善待小动物、不随便杀生（当然，偶尔吃个野鸡兔子什么的可以忽略不计）。倒不是想成仙，只是出于对师傅的崇敬。

师傅入定的时间多了，对我的管教便渐渐少了，我于是有了很多空余时间可以玩。

泰山顶上没有人烟，刚来的时候我经常感到孤独。一个偶然的时机我闯入一只老虎的领地。打过几架之后，他没赢我也没输，自然而然我们就成了好朋友。生在大山里的我听得懂各种飞禽走兽的语言，通过交谈我得知这里连一只妖怪也没有，他就是这里的山大王。

出于好玩我问他要不要跟我学法术？这个笨蛋根本不懂什么叫法术，在我给他精辟地解释了会法术就能打架更厉害之后，他就连连点头拜我为师了。

我学师傅的样给他起了个名字叫“嗥”。

以后的日子里，嗥就成了我唯一的伙伴。我把从师傅那里学来的东西都教给他，他学不会的时候我就揪着他的尾巴踢他的屁股，看着他嗷嗷大叫着告饶，我感到无比开心，做别人师傅果然很好玩。

不修炼也不当师傅的时候，我就和嗥爬到最高的峰顶看日出看月落，或者在山涧里游水，再不然就找两处断崖比跳远。在嘻嘻哈哈中一百年又过去了，山外的世界换了又换，我在不知不觉地成长，嗥也从最初的一只普通老虎变成了虎怪。

前面我说过，我不喜欢泰山，若是非要说什么泰山上有什么东西是我喜欢的，那就是松树了。泰山的松林一片连一片，黑压压的，那些长了千百年的古松都很高很高，样子也是千姿百态。我累了的时候就喜欢找一棵爬上去，躺在树顶上（放心，我的皮厚着呢，不怕扎），听着松涛拍打的声音，看着流云从脑袋顶上不远处飘过。有时候，透过松枝还能看见下面松鼠夫妇吵架，狐狸灵巧地扒着兔子的窝，那感觉好玩极了。

一天，我也和往常一样躺在松树顶上看，忽然看见崎岖的山间小径上出现了一个人。虽然离我那么远，看起来只是一个小黑点，但是我绝对肯定那是一个人！从





他走路的姿势以及随风传来的一点气味就能判断出来。已经整整一百年没看见一个人了，我有点兴奋，想起了以前和村子里的小孩子们玩耍的情景，这个人会不会成为我的新伙伴呢？

这个人走得还真是慢，我转眼间就能走上来的山路他居然走了那么久，好在我是个有耐心的妖怪，一直趴在树上等着他慢慢走近。

渐渐地，我能看清大体轮廓了，他穿着一身青色的肥肥大大的衣服，和我以前见过的人类不同，走路的时候衣袖随风飘动挺好看的。又近了一些，我的眼睛已经能看清他的脸了，是个挺年轻的男子，有一对浓浓的眉毛和一双很亮很有神的眼睛。他来这里干什么呢？我看见他背上背着一个口袋，袋口上露出一截乌黑亮泽的东西，是一柄剑！哦，原来他是个武士啊！在师傅的竹子书里我看过一些关于武士的故事，都是写他们如何厉害如何帮助自己的国君刺杀敌人。不知道眼前这个人是不是和书上写的一样的人。正在想着，突然看见那柄剑在他背上剧烈抖动起来并且发出了凄厉的鸣声！一柄剑居然会叫？书上可没写过啊！这个念头刚刚闪过，我便被一只手从背后拎着脖子扯了起来，紧接着入耳的是师傅的声音：闪开！

我被以闪电般的速度扯离树顶，高高飞了起来，然后落在百步之外的另一棵松树上。我再一次感叹：师傅的驭空术真是出神入化，没得说！

随即听见下面一声大喝：“青锋出鞘！”接着是一声像炸雷一样的声音。

我有点懵了，回头看着师傅问道：“师傅，你不是在入定吗，怎么来这里了？”

师傅脸上一贯慈祥的笑容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大骇的样子，他用眼光示意我看刚才的地方，我一看也吓了一跳，刚刚还是好好的一棵松树已经被劈成了两半，倒在那里。这是怎么回事？不等我提问，师傅的嘴里吐出几个字：“他是个剑侠，咱们的克星！”

仿佛是应着他的话，一道青光从倒伏的松树上飞起，直冲向我们！这次我看清楚了，是那柄剑，刚才那个青年男子负在背上的剑。师傅急忙使出一个土遁法，带着吓得失魂落魄的我潜入了地下。

直到回到了我们隐匿的山洞里，我都是一副惊魂不定的样子，活了这么多年我还从来没见过这样的事情。就算师傅不解释我也知道那个叫做剑侠的男子要伤害我们，可是，这是为什么呢？

我可怜巴巴地看着师傅，一瞬间我有种感觉，眼前的师傅不再是那个慈祥温和的老人了，他的眼中只有一种神情，不是恐惧也不是愤怒。这种眼神我见过，记得有一个大雪的冬天，我扒开一个兔子窝，那一家大小八只肥肥的兔子被我堵在窝里，当时它们看着我的就是这种眼神！我打了一个寒战，怎么会呢，师傅不是兔子，师傅的法力大着呢，师傅是最厉害的啊！

正想着，师傅开口了，声音依然是那么慈祥平和，他说：“蜃儿，来，给师傅倒杯茶。”我立刻很乖巧地捧上茶水，然后跪在师傅身边轻轻地给他捶腿，这是我再熟悉不过的一个场景，平时我缠着师傅给讲故事听的时候都会这样做。原来师傅是要给我讲故事了，我想。

但是这次师傅给我讲的却是一个悲惨的故事——

从前，青丘之山上住着很多狐狸、狐妖，其中九尾灵狐是最厉害也是最接近“精”的妖怪。他们精于幻术和驭火，常常变化成美丽的少女或是英俊的少年。青璃是九尾一族中最美丽的一个，也是青丘之山上最美丽的狐妖，仰慕她的人无数，她喜欢的却是一个没什么法力甚至根本不喜欢修炼的火狐。九尾狐的寿命有上千年，可是普通的火狐却只有几十年，于是，深爱小火狐的青璃决定去玉山向西王母讨取灵芝仙草，那是一种传说能叫人起死回生、长生不老的仙药。小火狐和青璃一路历经艰险，终于来到玉山，见到了西王母。怎料小气的西王母不肯把自己种的灵芝仙草白白送给他们，青璃跪在西王母座前百般哀求，最后西王母提出条件，让她去昆仑之山盗取一对名字叫离魂和夺魄的宝剑。

于是，这对可怜的情侣又辗转来到昆仑之山，昆仑之山天天都在下雪，半座山都是白色的。当他们登上昆仑山顶时，只见有左右两块巨石，相间十几丈，上面分别插了一柄宝剑，一柄闪着乌青的光芒，一柄闪着雪银的光芒。小火狐上去就要取其中一把，谁知刚刚靠近巨石，那把宝剑就自己从石头中飞了出来，直射向它！吓傻了的小火狐本以为自己会被一剑穿心，谁知眼看就要射中自己的剑却被突然出现的青色身影挡住了。鲜血飞溅在白色的雪地上，小火狐看见自己的爱人九尾狐青璃紧紧抓住没入胸膛的宝剑慢慢倒在自己面前……

原来，可恨的西王母故意没有告诉他们，离魂和夺魄之所以会有此名，是因为

